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文件

宛自然资办〔2022〕43号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细则》、《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和《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细则》、《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和《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已经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现印

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3日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细则

第一条 为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进一步规范行政监管检查行为，提高全市自然资源领域事中事后监管效能，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按照《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50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细则》、《河南省自然资源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是指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实施自然资源监管检查时，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

第三条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遵循依法实施、公正高效、公开透明、文明执法、协同推进的原则。

第四条 结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编制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内容、方式等，按程序批准后公布。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检查事项，一律不得纳入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实行动态管理，依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释、政府职能转变等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调整。

承担行政监管检查事项的职能部门是“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主体，依据职责具体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第五条 局法规科会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局本级检查对象名录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的建立和动态调整。也可以根据实际需求同步建立专家名录库。局法规科负责与市“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平台系统和数据的对接，并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具体抽查活动。

第六条 进入名录库的检查对象信息，应当包括检查对象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范围、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等必要内容。

各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局属二级单位、机关各科室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将本局监管范围内的市场主体和产品、项目、行为等全部纳入名录库，确保不遗漏；严禁将不在监管范围内的市场主体和产品、项目、行为等列入名录库，确保不越位。

第七条 进入名录库的执法检查人员信息，应当包括执法检查人员的姓名、单位、职务、业务专长、执法证号等必要内容并要规范名录库人员的推荐、审核程序，确保执法检查人员业务熟练，有效履职。

第八条 各职能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以及监管实际，制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按程序报批后发布并实施。按照省、市政府要求，积极组织或参与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定下一年度发起或参与的联合抽查计划。

年度计划要对检查内容实行全覆盖，应当包括检查对象的范围、抽查的比例和频次、抽查的内容和时间、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的公示、对执法检查人员的要求等。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应提前编制，于每年的 1 月份发布，可根据工作实际年中动态调整。

第九条 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确定年度随机抽查的抽取比例、频次和被抽查概率，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监管效果，又防止任意检查和执法扰民。对被投诉举报较多、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失信等级高等特殊监管对象，要加大随机抽查力度，适时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

第十条 将随机抽查与监管对象信用状况、部门日常监管情况有机结合，根据监管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随机抽查方式，采取定向或不定向方式确定随机抽查的重点领域和对象。

定向随机抽查是指各职能部门根据工作需要，按照检查对象的行业领域、所属区域、隶属关系、生产经营规模、项目进展、风险等级等特定条件，在限定范围内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选派执法检查人员。

不定向随机抽查是指抽查前不设定约束条件，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选派执法检查人员。

第十一条 抽查可以采取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察、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检查等方式，可以依法利用其他政府部门

检查结论、司法机关生效文书和专业机构作出的鉴定结论。

第十二条 采取实地检查的，执法检查人员应随机选派，每次选定的工作人员不少于 2 人。检查时应当出示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并告知被检查对象执法检查的依据、内容、期限、要求、检查人员名单等必要事项。需要请专家参与有关抽查工作的，从专家名录库中随机抽取。工作人员和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要依法回避。

第十三条 抽查工作要全面公开、全程留痕，实现责任可追溯。

检查人员开展抽查工作时，现场检查笔录和现场照片、录像等证据资料需记录在案。检查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总结，形成检查报告呈报单位领导。检查报告应当包括检查时间、检查内容、现场检查笔录、对被查对象执行法律法规等情况的评价、检查情况的处理意见和建议等事项。检查档案要及时归档并妥善保管。

第十四条 执法检查人员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遵守工作纪律，依法行政、廉洁执法。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依法及时处置，其中对涉嫌犯罪的要移送公安机关，确保对发现的违法问题依法处置到位。

第十五条 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各职能部门按要求在抽查任务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检查人员将抽查结果录入市级抽查平台，并按要求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涉嫌犯罪的

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实现抽查检查结果政府部门间互认，促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形成有力震慑，推动“一处失信、处处受限”落到实处，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依法不予公开的，可以在一定范围内定向通报。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名称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检查主体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1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勘察开采公示信息实地核实	《矿业权人勘察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	地质勘查储量管理科	重点检查事项	矿业权人	勘查项目：5% 采矿项目：15%	1次/年	实地核查、书面网络监测
2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督管理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矿山储量动态管理要求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163号）	地质勘查储量管理科	一般检查事项	矿山企业	30%	1次/年	实地核查、书面网络监测
3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三十九条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	一般检查事项	测绘资质持证单位	30%	每年一次	实地核查、书面网络监测
4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测绘资质巡查	《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	一般检查事项	测绘资质持证单位	30%	每年一次	实地核查、书面网络监测
5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基础测绘成果使用情况跟踪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三条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	一般检查事项	成果申请使用单位	30%	每年一次	实地核查、书面网络监测

序号	部门名称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检查主体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检查方式
6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和保密情况监督检查	《河南省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第十八条	测绘地理信息 管理科	一般检查事项	涉密地理信息成果申请使用单位	30%	每年一次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7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外国的组织或者个人来华测绘监督检查	《外国的组织或者个人来华测绘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	测绘地理信息 管理科	一般检查事项	外国的组织或个人	30%	每年一次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部门内）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1	全市测绘资质单位监督检查	全市测绘资质单位监督检查	测绘资质符合测绘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	1. 测绘资质单位 2020 年度报告公示内容； 2. 测绘资质条件符合情况和依法进行测绘活动情况； 3. 涉密测绘成果管理情况； 4. 地图管理使用范围的资质单位图编制造业范围内的资质单位涉及此事项)； 5. 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	一般事项	定向	全市丙、丁级测绘资质单位	网上检查、实地检查相结合	2019、2010 年度监督检查中的全市被抽查的丙、丁级测绘资质单位，抽取比例 15%	7-10 月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
2	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跟踪检查	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跟踪检查	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检查	1. 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 2. 涉密测绘成果保管情况。	一般事项	不定向	基础测绘成果申请使用单位	现场检查	抽取比例 20%	7-10 月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3	勘查开采公示	勘查开采公示	信息公示情况检查	矿业权人信息填报及法定义务履行情况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市、县发证矿业权	现场检查	5%	4-10月	勘查储量科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部门联合）

序号	任务名称	发起部门	联合部门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对象比例	抽取对象时间	检查对象时间
	对建筑工程 0.0 阶段的监管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城管综合执法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一般检查事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验线，对其建筑工程规划实施情况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要求进行和现场检查。	中心城区建设工程	30%	全年	全年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3日印发
